# 竞争性谈判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绥德县张家砭镇镇区道路亮化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CA锁免费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0月27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RSH-2023-1003

项目名称：张家砭镇镇区道路亮化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484315.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张家砭镇镇区道路亮化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484315.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  **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路灯 | 张家砭镇镇区道路亮化项目 | 1项 | 详见谈判文件 | 1484315.00 | 1484315.00 |

合同包最高限价：1484315.00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绥德县张家砭镇过境路道路照明项目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9）《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开标前已缴存的至少连续6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开标前已缴存的至少连续6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书面声明；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文件发售期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查询结果）。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为准；

7）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提供承诺函）。（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0月24日至2023年10月26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CA锁免费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0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网上递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室4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请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2、供应商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锁的可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E18、E19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

#### **3、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事宜，遵循《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 号）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特别提醒：（1）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及二次报价。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E18、E19窗口, 联系电话：0912-3452148。**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绥德县张家砭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张家砭镇张家砭居委248号

联系方式：1531963381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荣硕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开发区中央公园三期F座7楼西

联系方式：1372046555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蓓蓓

电话：13720465553